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政府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周口市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各级政务公开工作有关制度规定，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不断深化政务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主动公开

严格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及时、准确、规范地向社会发布政府信息，将我局机构职能、现行政策文件、通知公告、新闻动态等信息及时规范公开，在本级网站上发布工作动态、时政要闻、公告公示等各类信息 1190 条，总访问量 52443 次，首页访问量 36682 次；在本级市场监管微信订阅号上发布信息 256 条，阅读次数 52994 次。

（二）依申请公开

全年没有接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及时规范公开现行有效的规章与规范性文件，并及时对失效文件进行清理，保持动态更新。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工作机制，严格遵循“涉密不公开、公开不涉密”原则对网站发布信息进行审核，并加强对各科室、各单位政务信息公开的检查教育，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切实履行网站主办职责，健全技术保障、信息发布、动态更新、查错纠错等机制，提高信息管理能力，加强技术运维和内容统筹，确保网站实时更新。本年度新增“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栏目，将我局行风建设相关的工作和典型经验做法公示，持续加强市场监管行风建设。

（五）监督保障

对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方面的信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83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90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在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二是网站和官方微信公众号建设还需加强。2024年，我局将继续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加强人员培训，增强网络操作和务实技巧，提高干部职工的认识和业务能力，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度和及时性；积极改善平台功能，强化政策出台与企业群众需求的互联互通，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2023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